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 2024-016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3 月 7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 2503 号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9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25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16,682,675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276,227,06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40,455,6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2585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0.883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375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航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4 人，董事汪晓玲女士、王树海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王运敏、刘怀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汤琦先生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 4、本次股东大会的计票和监票工作由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律师及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担任。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收购西岭金矿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2,859,567	99.9932	17,180	0.0068	0	0.0000
H 股	240,455,61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93,315,178	99.9965	17,180	0.003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6,373,696	98.6884	29,737,268	1.3064	116,100	0.0052
H 股	101,344,010	42.1467	78,778,186	32.7620	60,333,415	25.0913
普通股合计：	2,347,717,706	93.2862	108,515,454	4.3118	60,449,515	2.402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收购西岭金矿探矿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2,859,567	99.9932	17,180	0.0068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

律师：崔丽、王丽娟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